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Q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青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40)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青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之最新所得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其他資料所作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錄得股東應佔溢利不低於6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約46百萬港元。

本集團預期溢利增加主要由於(i)新加坡建築成本獲得優化，令致本集團新加坡建築分部於報告期的毛利率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高；(ii)本集團債務結構得到細緻優化，使得融資成本下降。

本集團仍在落實報告期的綜合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基於本集團最新所得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其他資料所作初步評估，該等賬目及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及可能予以調整。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底前刊發的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青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從遠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從遠先生(主席)、杜波博士、李軍先生(行政總裁)及杜德祥先生(聯席行政總裁)；(ii)一名非執行董事，為劉嘉臻先生；及(i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譚德機先生、陳覺忠先生、劉軍春先生及周璐女士。